

107 學年度第 2 學期就學貸款申請時程

時間	流程說明	備註
108/01/24	公告就學貸款申請相關作業時程及程序，發布於網站、E-mail。	
108/01/28~02/18	上網申請就學貸款系統輸入資料，生輔組審核合格後，查詢註冊明細餘額為零時，即完成註冊。	本校網頁→資訊服務→個人 Portal 登入→免到校註冊→「就學貸款申請登入」→送出後列印→至臺灣銀行申請貸款→對保後繳交資料至生輔組後一週，請至個人 portal 之註冊明細查詢。
108/02/18 前繳交	對保完成後繳交資料 1.學校 <u>就學貸款申請憑單</u> 2.銀行 <u>就學貸款申請／撥款通知書(學校聯)</u> 3. <u>全戶戶籍謄本(首次申貸者)</u> 開學前郵寄或親繳至生輔組。	1/28-1/31 時間(週一~五)9:00~16:30 (春節假期 2/1~2/10 不開放現場收件) 2/11(一)-2/15(五) 時間 9:00~16:30 2 月 18 日週一 9:00~19:00 逾期不受理
108/2/18-3/1	生輔組初審資料，通知學生補件。	
108/3/8	核對學生資料無誤，上傳貸款名單及金額至教育部(財稅中心初審年所得)及台灣銀行貸款系統。	整理及核對，包括書面資料，電子檔及公文
108/3/30 (以教育部公告日期為主)	根據財稅中心公告不合格名單，通知學生依規定補繳學雜費或繳交另一兄弟姐妹就讀高中職以上之證明。	1.若家中無二位子女就讀，則通知學生至總務處繳費。 2.若家中有兄弟姐妹就讀者，則補交就讀證明(如：學生證須有當學期註冊章或繳費證明)。
108/4/11	重新製作符合就學貸款清單： A 類：114 萬以下 B 類：114-120 萬 C 類：120 萬以上(必須有另一位兄弟姐妹就讀高中職以上者)。	1.B、C 類學生必須繳回「 就學貸款申請資格核定回函同意書 」 2.C 類必須繳交另一位兄弟姐妹就讀高中職以上之「 1072 學期在學或繳費證明影本 」。
108/5/15	通知並公告就學貸款利息逾期未交或對保未完成者，重新整理學生就學貸款資料，核對無誤向臺灣銀行請領撥款。	
108/6/28	根據教務處學生加、退選課程及休、退學作業處理完成後，再由財管組辦理學生溢款退費作業。	1. 待接獲財管組 e-mail 通知後直接撥款。 2. 為期迅速安全核撥款項，請至個人 portal 登錄學生本人之銀行、郵局或其他金融機構帳號， 個人匯款一律免扣匯款手續 。

承辦人員：吳瑞玲 小姐 分機 2249 e-mail: cgrlwu@saturn.yzu.edu.tw